

第五十七讲

我们打开圣经启示录第十九章，读第 1 到 9 节，「此后，我听见好像群众在天上大声说：『哈利路亚！救恩、荣耀、权能都属乎我们的 神。祂的判断是真实、公义的，因祂判断了那用淫行败坏世界的大淫妇，并且向淫妇讨流仆人血的罪，给他们伸冤。』又说：『哈利路亚！烧淫妇的烟往上冒，直到永永远远。』那二十四位长老与四活物就俯伏敬拜坐宝座的 神，说：『阿们，哈利路亚！』有声音从宝座出来说：『神的众仆人哪，凡敬畏祂的，无论大小，都要赞美我们的 神。』我听见好像群众的声音，众水的声音，大雷的声音，说：『哈利路亚！因为主我们的 神，全能者作王了。』我们要欢喜快乐，将荣耀归给祂。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，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，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。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。天使吩咐我说：『你要写上，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！』又对我说：『这是 神真实的话。』」

耶稣是从天上来的

我们要看第十九章，这是天上的一个大宴会，叫作「羔羊婚宴」。我们知道在圣经里提到主耶稣来到地上，就是新郎娶新妇；新郎就是主耶稣基督，新妇就是教会。我们先把这几处圣经来看一看。我们先从约翰福音第三章开始看起，就能慢慢明白了。当施洗约翰作见证的时候也说到，娶新妇的就是新郎。我们看第三章第 27 节，「约翰说：『若不是从上天赐的，人就不能得什么。我曾说「我不是基督，是奉差遣在祂前面的」，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。（第 29 节就说）娶新妇的就是新郎，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，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。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』」（约三 27~30）约翰作见证说，「若不是从上天赐的（这是说到天上），人就不能得什么。」我们知道所有的宗教都是地上的、都是属地的；惟有主耶稣基督是从天上来的，是「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」（约三 13）。所以，我们的眼睛要一直看天上。我们读《启示录》也是要看天。基督徒是天上的国民、是属天的、是同蒙天召的弟兄，所以，我们的眼睛要一直

向天上看，要明白天上的事、要知道天上会发生的事。

耶稣是从天上来的。下面施洗约翰又作见证，第 31 节，「**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**（耶稣基督是在万有之上、在诸天万有宇宙穹苍之上）；**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，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。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。**」（约三 31）约翰一直为耶稣作见证，说「**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**」。耶稣基督的根源是在万有之上，祂超过万有，祂在万有之先，祂也在万有之上。「**祂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……**」（约三 32）这位从天上来的，是要将天上的事告诉我们。在约翰福音第三章第 12 节，耶稣自己也说到，「**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，你们尚且不信；若说天上的事，如何能信呢？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，没有人升过天。**」（约三 12~13）耶稣是从天上来的，祂是在万有之上。虽然祂从天降下，但祂的根仍旧在天。为什么说「**从天降下仍旧在天**」呢？因为父与子原为一（约十 30），父就在子在里面。虽然子降到地上，却仍旧在天，因为祂在父里面、父在祂里面，灵是通的。所以，在约翰福音第十七章、第十六章，主耶稣都说到，「**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，因为有父与我同在。**」（约十六 32）父与子原为一，在灵里根本就是通的。

所以，子道成肉身、从天上来到地上，但祂还是跟父连着的。父是在祂里面作祂自己的事（约十四 10）。这是圣经里的一个奥秘，叫作「**大哉！敬虔的奥秘**」。耶稣是从天降下仍旧在天，祂是在万有之上，祂来就是向我们传说天上的事，将祂所见所闻的都见证出来。「**那领受祂见证的，就印上印……**」（约三 33）我们再看前面约翰福音第三章第 11 节，主耶稣自己说，「**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：我们所说的，是我们知道的**（这个「我们」就说明主耶稣里面有神，所以用多数的「我们」，就是圣父、圣子、圣灵，三位一体的神）；**我们所见证的，是我们见过的；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。**」底下第 33 节就说，「**那领受祂见证的，就印上印，证明神是真的。神所差来的，就说神的话；因为神赐圣灵给祂，是有限量的。**（底下更说）**父爱子，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。信子的人有永生；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**」（约三 33~36）

耶稣是新郎，祂要来娶新妇

耶稣是从天上、从万有之上来的。祂来作什么呢？就是娶新妇；「**娶新妇的就是新郎**」（约三 29）。约翰自称是什么呢？新郎的朋友，「**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，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**」（约三 29）。底下更有说一句话，说「**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**」（约三 30）所以，曾有很多的人跟随施洗约翰，但等到耶稣一来，这些跟从施洗约翰的人就慢慢都跟从主了。我们知道，约翰、彼得当初都是跟随施洗约翰的，但后来他们就从他那里过来跟从主了。因为约翰为主耶稣作见证，说「祂是从天上来的，我给祂解鞋带也不配，祂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。」（约一 27，路三 16）所以，约翰的见证就把人引到耶稣基督那里。这样，跟随耶稣基督的人越来越多了，而约翰那里就没有人了。不光没有人，后来约翰还被希律抓去，为了他的姘头把约翰杀了。所以，约翰说，「**祂必兴旺，我必衰微。**」这是末后的先知替耶稣作的见证，他比以前《旧约》里的那些先知更大。他作了最后的见证说，主耶稣是从天上来的。所以，我们的眼睛要一直看天。

耶稣从天上来是要作什么呢？圣经里说，祂从天上来是要娶新妇。这是一种说法。但另外还有一种说法，就是在希伯来书第二章第 10 节，「**原来那为万物所属、为万物所本的，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……**」祂要带领许多的儿子到天上去。所以，我们信了耶稣，「**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，作神的儿女。**」（约一 12）作神的儿女要干什么呢？就是要把我们带到荣耀里去。耶稣基督洗净我们的罪，把生命装在我们里头。祂还要培养这个生命、让这个生命长大，就是要训练我们，让我们经历百般的试炼，成全完备、毫无缺欠，再把我们带到荣耀里去。到荣耀里去做什么呢？《启示录》就一直描写我们到天上去作什么。

「**娶新妇的就是新郎**」（约三 29），新郎娶新妇要作什么呢？祂为什么要娶这新妇呢？我们再看《马可福音》，这里还有一段话就说到娶的事情、说到新郎的问题。在圣经里多次多方地讲到这件事，我们先看马可福音第二章第 18 到 22 节，这段话是主耶稣自己说的（那段话是约翰为主耶稣作见证说祂是新郎），「**当下，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禁食。他们来问耶稣说：『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的门徒禁食，祢的门徒倒不禁食，这是为什么呢？』**」耶稣对他们说：「**新郎**

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，陪伴之人岂能禁食呢？新郎还同在，他们不能禁食。但日子将到，新郎要离开他们，那日他们就要禁食。没有人把新布缝在旧衣服上，恐怕所补上的新布带坏了旧衣服，破得就更大了。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，恐怕酒把皮带裂开，酒和皮带就都坏了；惟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。』」在这里我们就看见，主耶稣基督说祂是新郎。那耶稣的门徒是什么呢？是陪伴的人。所以，当他们在一起的时候，就不禁食。新郎来娶新妇，他们不禁食、可以随意吃喝；但等到新郎走了，他们回到律法的规矩里就要禁食了。所以，在圣经里，主耶稣自己也说祂是新郎。

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

圣经里说到新郎是怎么解释的呢？大家都知道，《四福音》是「描写基督」，祂清清楚楚地按照《旧约》的预表来了，也按照《旧约》中先知的预言来了。《四福音》就是描写基督来到地上，应验一切的预表和先知所有的预言。所以，耶稣「按肉体说，是从大卫后裔生的；按圣善的灵说，因从死里复活，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」（罗一 3~4）。凡论到祂的，祂都照着圣经里的预表和预言一点不差地实现了。当祂来的时候，为什么说祂是新郎呢？在《新约》书信里有很多是「解释基督」，他们就解释了这个问题。我们要明白新郎的属灵意思。在《旧约》里没有明确说到新郎的预言，不过有隐隐约约地说到夫妇的关系。比如，犹太人在神面前也是神所娶的妻、是从年幼的时候所聘的。但后来他们拜了偶像、犯了淫乱；神就把她休了。后来，神又藉着让何西阿把淫妇娶回来作为预表。这是夫妻关系的一种预表，《旧约》只有这样的预表。在《新约》就有很多地方讲到新郎的故事。

比如，在《路加福音》、《马太福音》里，主耶稣都讲到这件事。我们看路加福音第十四章第 7 节，就是描写启示录第十九章的这一幕，「耶稣见所请的客拣择首位，就用比喻对他们说：『你被人请去赴婚姻的筵席，不要坐在首位上，恐怕有比你尊贵的客被他请来。那请你们的人前来对你说：「让座给这一位吧！」你就羞羞惭惭地退到末位上去了。你被请的时候，就去坐在末位上，好叫那请你的人来对你说：「朋友，请上坐。」那时，你在同席的人面前就有光彩了。（第 11 节是主耶稣藉着这个比喻给我们的一个教训）因为凡自高的，必

降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为高。』」（路十四 7~11）这里就很清楚，我们在地上为主工作，要先自卑，要降卑、降卑、降卑。降到最卑，将来就能升到最高。但今天很多人不是这样，今天在基督教里有好多人都想高升，也要搞运动、让人推选他当大头儿。但这些当大头儿的人，将来都要降卑。服事人的，才是大的；作王的，都是服事人的。这段话也是说明这个道理。

我们再看马太福音第廿二章，主耶稣又作了比喻，这是一个很清楚的婚姻筵席的比喻。马太福音第廿二章也是对启示录第十九章的描写，我们念了就能通了，「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：『天国（就是将来的诸天掌权之国）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，』」（太廿二 1~2）我们读到启示录第十九章第 6 节就通了，那里就说，「我听见群众的声音，众水的声音，大雷的声音，说：『哈利路亚！因为主我们的神，全能者作王了。』」 「『就打发仆人去，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；他们却不肯来。王又打发别的仆人，说：『你们告诉那被召的人，我的筵席已经预备好了，牛和肥畜已经宰了（被杀的羔羊耶稣基督已经为我们赎罪了，一切都预备好了），各样都齐备，请你们来赴席。』」那些人不理就走了（今天世界上的人也是这样）。一个到自己田里去；一个作买卖去；其余的拿住仆人，凌辱他们，把他们杀了。王就大怒，发兵除灭那些凶手，烧毁他们的城。』」（太廿二 3~6）以色列人拒绝了救恩，他们不要耶稣，甚至新郎都杀了。他们说，「除灭祂！除灭祂！我们不要祂，我们有凯撒，我们要凯撒。」他们竟然要这个罗马的王。结果，他们就被灭了，以色列就亡国了。他们拒绝福音，不配赴席。

「『王就大怒，发兵除灭那些凶手，烧毁他们的城。于是对仆人说：『喜筵已经齐备，只是所召的人不配。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（就是往外邦人那里去），凡遇见的，都召来赴席。』」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，凡遇见的，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，筵席上就坐满了客。』」（太廿二 7~10）所以，福音是有教无类；福音是只要信、不管什么人统统都可以信耶稣。这是无选择性的。所以，我们可以不用顾忌自己是什么形像，这完全是恩典。你只要来，耶稣的血就洗净你一切的罪，无论你的罪有多大，都不要紧。无论是瘸子、拐子……统统召了来。但坐席以后就不同了，「『王进来观看宾客，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（你来了就一定要穿礼服），就对他说：『朋友，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？』」那人无言可答。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：『捆起他的手脚来，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

里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。」因为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。』」（太廿二 11~13）所以，将来，能够赴席、能够在那里与主一同坐座位的，都是被选上的。

启示录第七章第 9 到 17 节是描写那些蒙召的人，叫作「被召的多」。到了启示录第十四章所描写的人，就叫「选上的少」。到了第十九章，就是排座位、就是婚姻的筵席，也就是《路加福音》里所说的，「这一个，你上坐；那一个，你下去。」所以弟兄姊妹们，在《旧约》里描写到耶稣基督要来，那么祂来是作什么的呢？祂来娶新妇。王摆设娶亲的筵席，要请人来赴席。犹太人不肯来，他们拒绝了，还把仆人都杀了，后来连新郎也杀了。王就大怒，发兵除灭那些凶手，烧毁他们的城，以色列就亡国了。于是，福音就临到外邦人，仆人就到岔路口上去，凡遇见的，都召了来。大家就来坐席，但坐席的时候就要挑选了，所以到了启示录第十九章就描写这个筵席。但在路加福音第十四章还描写到在筵席上要排座位。等下次我们再详细说明。